

证券代码:002298

证券简称:中电鑫龙

编号:2017-051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9月11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17年9月1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束龙胜先生主持。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会议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为了充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费用，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45,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（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），到期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

公司本次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，可以有效地节约财务费用和降低公司运营成本。公司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，不会影响和违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承诺实施计划。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发展需要，实际付款进度超出预期，公司将及时归还资金至募集资金账户以确保项目进度。该款项到期之前，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，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。

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3）已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八日